

# 托克逊县财政局（国资委）

托财农〔2025〕21号

##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振〔2025〕24号）、吐鲁番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吐市财振〔2025〕6号）要求，现提前下达我县2026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1741万元（详见附件）。请列入2026年政府收入分类科目“110023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待2026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照程序使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应根据实际支出方向明确至相应项级，具体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各区（县）财政局接到市级资金文件后，需在3日内将预算指标下达到项目主管单位、实施单位，严格按照自治区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和使用指导意见的用途使用资金，规范资金支出方向，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和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严禁以任何理由挪用、挤占和滞留闲置资金，同时防止资金以拨代支、虚列支出。

**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就业帮扶和欠发达

地区开发式帮扶，督促有关部门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强化项目审核论证，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进一步健全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群众稳定就业、持续增收，使其更多分享产业增值受益，增强自我发展能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三、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压实相关项目实施部门绩效主体责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绩效评价，突出资金使用，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运营高效、管护到位、发挥效益。

**四、做好公告公示工作。**严格落实资金项目信息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建设内容、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公示，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透明度，促进资金项目规范管理。

**五、落实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要求。**此次下达自治区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控范围，本级财政部门要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及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跟踪”标识不变。在将资金分解下达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含自治区衔接又包含市级衔接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要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督，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附件：1、2026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6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县	下达资金 规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其中：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
1	托克逊县	1741	1741	220
合计		1741	1741	220

附件2: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预算单位		各区县乡村振兴局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资金管理办法 (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根据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支持各区县产业、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促进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带动农民群众稳定就业、持续增收,使其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增强自我发展能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全面振兴。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6年1-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109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15109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严格落实常态化帮扶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推动乡村产业、就业帮扶和欠发达地区开发式帮扶,促进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带动农民群众稳定就业、持续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2:		质量指标	资金、项目大平台录入率	100%
	.....		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	100%			
	.....		公示公告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资金安排实名情况		=100%	
		指标:		区县下达资金时限		≤3天	
	成本指标	指标2:		资金结余结转率		≤8%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村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	逐步增强
	.....			农村人居环境状况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农民群众满意度	≥95%
指标2:				群众认可度		≥95%	